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7369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7369号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网络”）《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游族网络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游族网络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游族网络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游族网络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游族网络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游族网络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游族网络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朴仁花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宋春磊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60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 1,1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 1,150,000,0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15,256,657.70 元，实际募集资金 1,134,743,342.30 元此外，还需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651,400.00 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30,091,942.30 元。

截止 2019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3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17,926,450.70 元，其中 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43,566,039.74 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8,333,492.96 元，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6,026,918.00 元。其中用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16,026,918.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621,638,272.29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31,515,286.51
减：募集项目资金投入	16,026,918.00
补充流动资金	
银行手续费	658.31
加：专户利息收入	1,548,562.09
存单到期利息收入（注 1）	4,602,0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注 2）	621,638,272.29

注 1：公司将其中的 4.7 亿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通知存款账号为 98460076801200001189、98460076801100001192、98460076801000001193、98460076801800001194、98460076801600001195，起息日为 2021 年 1 月 21 日、2021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1 月 25 日，不约定存期，支取时需提前通知银行即可，利率为 1.755%，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赎回。本年度该七天通知存款赎回后收到利息收入 4,602,000.00 元。

注 2: 公司将其中的 1 亿元用于购买 6 个月定期大额存单, 存单的账号分别为 720327741、720328129, 存单金额均为 5 千万元, 起息日均为 2021 年 9 月 26 日, 到期日均为 2022 年 3 月 26 日, 利率均为 2.1%。公司将其中的 1 亿元用于购买 1 年期定期大额存单, 存单的账号分别为 720328111、720326891, 存单金额均为 5 千万元, 起息日均为 2021 年 9 月 26 日, 到期日均为 2022 年 9 月 26 日, 利率均为 2.3%。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权益, 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9 年 8 月 30 日,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订关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8 月 30 日, 本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并列甲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8 月 30 日, 本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并列甲方)、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8 月 30 日, 本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并列甲方)、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连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就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 63133516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账号 121908905110110)、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 2000003884563103103828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账号 98460078801500001474)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不作其他用途。

本报告期内, 注销原开立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2000003884563103103828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1219089051101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98460078801500001474)三个募集资金账户, 新开立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分别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7022012200008085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21612010010019731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63311271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038845631031038284	注销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	121908905110110	注销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98460078801500001474	注销	—
	98460076801200001189	注销	—
	98460076801100001192	注销	—
	98460076801000001193	注销	—
	98460076801800001194	注销	—
	98460076801600001195	注销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1335169	262,391.06	活期
宁波银行闸北支行	70220122000080853	43,497,125.84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	216120100100197311	101,269,997.61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3112713	276,608,757.78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20327741	50,000,000.00	定期大额存单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20328129	50,000,000.00	定期大额存单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20328111	50,000,000.00	定期大额存单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20326891	50,000,000.00	定期大额存单
合计		621,638,272.29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0,09.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2.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92.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	否	65,332.00	65,332.00		8,351.27	12.78%	---	14,689.87	是	不适用
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否	15,168.00	15,168.00	1,602.69	10,932.18	72.07%	---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500.00	32,509.19 (注 2)		32,509.1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5,000.00	113,009.19	1,602.69	51,792.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因为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内,受国内外环境变化,公司的游戏研发、发行及运营业务等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决定将本次“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限延长。 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尚未完全达到预期计划进度,主要受到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共 621,638,272.29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其中 421,638,272.29 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其中的 1 亿元用于购买 6 个月定期大额存单，利率为 2.1%；将其中的 1 亿元用于购买 1 年期定期大额存单，利率为 2.3%。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注 1：根据募集说明书，该项目为后台支持类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增强公司接入运营能力，对公司游戏产品的研发和运营提供有效支撑，保障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注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规定了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其中，可将其中的 345,0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其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30,091,942.30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计划运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15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较原计划减少 19,908,057.70 元，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额由 345,000,000.00 元减少为 325,091,942.30 元。